

## 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

發布日期：106年4月11日  
聯絡人：詹方冠、李佳貞  
聯絡電話：2316-5850、2316-5479

### 亞洲·矽谷計畫推動成效

國家發展委員會今(11)日於委員會議中聽取「亞洲·矽谷推動方案執行進展與成果」報告，陳主委於會中表示，此方案自105年9月提報行政院通過後，在各相關部會積極努力推動下，不論是法規、資金、人才、國際鏈結、物聯網價值鏈及示範場域等方面，都有突破性、開創性的做法，不僅漸獲國內外企業、新創事業支持，國內外媒體也紛主動邀訪，已展現初步推動成果。

同時，為掌握數位經濟發展趨勢與機會，國發會除將持續就創新創業及物聯網兩大主軸全力推動外，未來也將協助國內外相關業者，推動各種新型態應用服務，例如行動生活、人工智慧、自動駕駛、AR/VR、物聯網資安等，以發展數位經濟下新的營運模式。

國發會表示，為加速推動亞洲·矽谷計畫，已於105年12月正式成立「亞洲·矽谷計畫執行中心」，並於今(106)年1月在美國矽谷成立辦公室，希望能連結全球先進科技研發能量、國際人才、資金及市場等關鍵資源，推動以來已獲致多項成果，例如：微軟已在台成立物聯網創新中心、高通亦將在台設立科技實驗室，投入物聯網、5G、車聯網等技術研發。同時，執行中心投資長亦參加本年3月在南非舉行之GEC

2017全球創業大會(Global Entrepreneurship Congress)，提升臺灣國際能見度。

為鏈結政府示範計畫，形塑物聯網產業標準，國發會已於去年12月啟動「亞洲·矽谷物聯網產業大聯盟」，迄今已有超過140位國內外知名大廠、中小企業、新創社群、產業公協會等成員加入，並就智慧交通、智慧醫療等8項議題，提出52項具體建議，後續將與各相關部會政策搭配，期能提出系統解決方案，帶動海外輸出商機。

有關健全我國創新創業生態環境部分，亦在短時間內有具體成果，例如：經濟部修正「產業創新條例」已於今年3月完成一讀，將增訂依有限合夥法設立之創投事業採穿透式課稅、天使投資人租稅減免等租稅優惠，以協助新創事業募集資金；金管會研擬「金融科技創新實驗條例」，行政院刻正審查中，將提供金融創新產品及服務測試環境，可望帶動新型態應用服務；國發會亦於短時間研擬「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」陳報行政院。此外，國發基金已於今年3月通過創業天使投資方案，匡列10億元投資新創事業，將由國發基金與民間天使投資人共同投資，提供新創事業創立初期營運資金。

國發會強調，亞洲·矽谷計畫自105年9月開始推動，短期內已將執行中心於台灣、矽谷之架構建置完成，同時亦成立物聯網產業大聯盟，彙聚產業界能量，今年可望加速推動。尤其本計畫係政府產業創新計畫之旗艦計畫，未來也將加強與其他產業創新計畫之聯結，務求帶動產業全面升級轉型，創造我國下一波經濟成長的動能。